



安全理事会

Distr.: General
14 November 2022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安全理事会主席的说明

安全理事会在事关“不扩散”项目的 2015 年 7 月 20 日第 7488 次会议上通过了第 2231(2015)号决议。

安全理事会在该决议第 4 段中请国际原子能机构总干事定期向安理会通报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履行其根据《联合全面行动计划》所作承诺的最新情况，并随时报告直接影响这些承诺之履行的任何关切问题。

据此，主席随本说明分发总干事 2022 年 6 月 8 日的报告(见附件)。



附件

2022 年 6 月 8 日国际原子能机构总干事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

谨随信附上提交国际原子能机构理事会的一份文件(见附文)。

请提请安全理事会所有成员注意本信及该文件为荷。

拉斐尔·马利亚诺·格罗西(签名)

附文

[原件：阿拉伯文、中文、英文、
法文、俄文和西班牙文]

根据联合国安全理事会第 2231(2015)号决议在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开展 核查和监测*

总干事的报告

1. 总干事提交理事会并同时提交联合国安全理事会(安全理事会)的本报告内容涉及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伊朗)履行其在《联合全面行动计划》(全面行动计划)下与其浓缩相关活动有关的核相关承诺的情况。本报告是对总干事上次报告以来的发展情况所作的更新。¹

浓缩相关活动

2. 在原子能机构 2022 年 6 月 6 日收到的署期为 2022 年 6 月 1 日的信函中, 伊朗通知原子能机构, 它打算在纳坦兹燃料浓缩厂“安装两套新的 IR6 型机器级联”, 并且相关经更新的《设计资料调查表》已在该设施提供给原子能机构审查。除这两套 IR-6 型离心机级联之外, 伊朗先前已在燃料浓缩厂《设计资料调查表》中申报了 36 套 IR-1 型离心机级联、六套 IR-2m 型离心机级联、六套 IR-4 型离心机级联和一套 IR-6 型离心机级联。^{2、3}

3. 2022 年 6 月 6 日, 原子能机构在燃料浓缩厂核实, 伊朗已开始在伊朗先前向原子能机构申报的上述单套级联中安装 IR-6 型离心机。2022 年 6 月 8 日, 原子能机构又核实, 两套“新的”IR-6 型离心机级联的安装工作尚未开始。

* 以 GOV/INF/2022/13 文号分发给国际原子能机构理事会。

¹ GOV/2022/24 号文件。

² “全面行动计划”, “附件一——核相关措施”, F 部分和 G 部分。

³ GOV/INF/2020/10 号文件第 2 段; GOV/INF/2020/17 号文件第 2 段; GOV/INF/2021/15 号文件第 2 段; GOV/INF/2021/19 号文件第 3 段; GOV/INF/2021/24 号文件第 2 段和第 4 段; 以及 GOV/INF/2021/27 号文件第 2 段。